



2019 高雄市旅行公會

冬季國際旅展

2019 Kaohsiung Winter International Travel Fair

11/29_五 ▶ 12/2_一

高雄展覽館 高雄市前鎮區
成功二路39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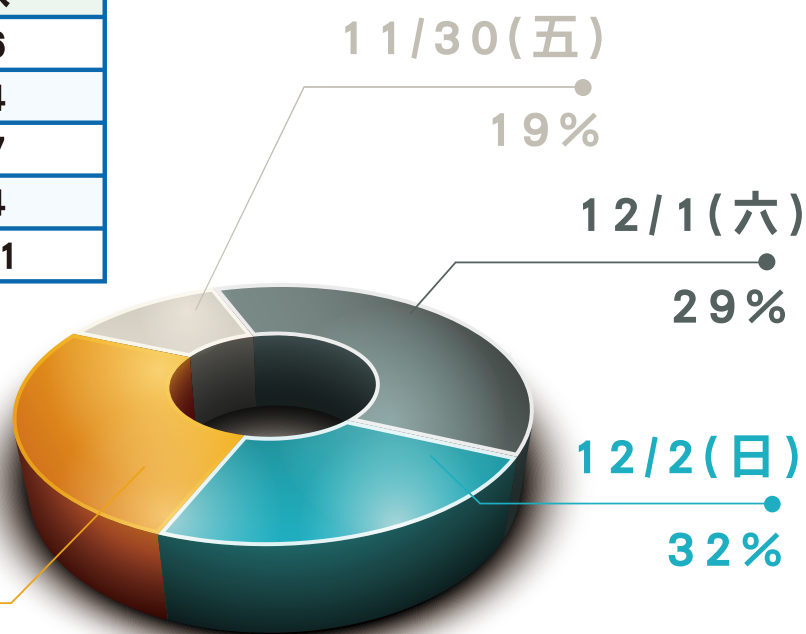


南臺灣最大旅展 公會號召攜手共創新商機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與上聯國際展覽有限公司合作多年來，每年共同所籌辦的國際旅展，都獲得各界、參展廠商及參觀民眾高度的肯定。因應各界如此熱烈的反應，將於2019年11月舉辦「高雄市旅行公會冬季國際旅展」，集結觀光局、航空公司、國內外各大旅行社、品牌飯店、渡假村、遊樂園、餐券、美食伴手禮等近百家廠商，不論想規劃國內外員工旅遊、團體旅遊、個人自由行、親子旅遊等，皆推出展場限定超低價優惠，絕對不容錯過。主辦單位將持續發揮優質豐富策展經驗，期待打造業界交易與交流的展銷平台，旨在佇立觀光旅遊產業的整合發展。展望未來，大會誠心邀您協力促成，共創更具指標性及競爭力的國際旅展。

2018展覽紀實

2018高雄市旅行公會冬季國際旅展	
日期	參觀人次
11/30(五)	37,076
12/01(六)	58,044
12/02(日)	65,177
12/03(一)	41,074
總計	201,371



參展效益

進入黃金檔期 掌握消費趨勢

最佳採買時機，掌握銷售市場最佳平台，結合發燒話題帶動民眾旅遊慾望，搶先卡位趁勝追擊，人潮、錢潮一次到位。

主題規劃 鎖定精準消費客群

精準分眾行銷：國外旅遊、國內旅遊、美食餐券、特色伴手禮、旅遊周邊、戶外休閒用品區…等，滿足各類參展商需求。

策略聯盟 多元行銷規劃

結合全通路媒體宣傳：電視廣告、網路、報紙、雜誌、戶外媒體、異業通路合作、媒體報導…等，以時下最流行的旅遊與觀光議題搭配宣傳，掀起冬季旅遊風潮。

活動宣傳與推廣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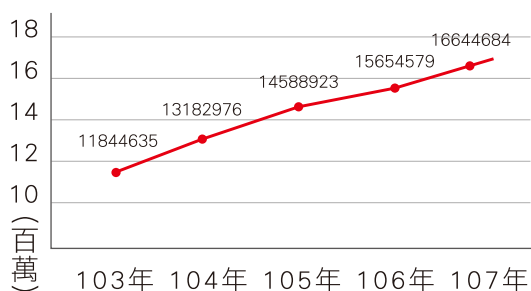
打造南臺灣
最大旅遊
交流平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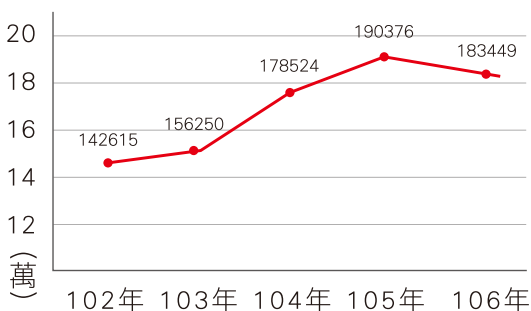
市場概況

根據交通部觀光局統計，2018年國人出國達1,664.4萬人次，比起2017年成長6%。以地區來看，2018年赴亞洲整體出境人次較去年成長6.31%、美洲成長1.82%、歐洲更是成長達8.31%；國內旅遊部分也往2億人次努力，預期2020年，國民旅遊人次可達2.38億。

■近五年國人出國人數統計(單位：人次)



■近五年國人國內旅遊人數統計(單位：仟人次)



整合行銷策略

海外旅遊區

各國駐臺旅遊推廣機構、航空公司、旅行社，國外旅遊套裝行程、航空自由行、國外住宿、國外景點門票、郵輪鐵道旅遊、客製化國外旅遊、各類國外主題旅遊：親子、運動、文化體驗、生態…等。

縣市政府區

以臺灣政府各級局處單位為主，包含：交通部觀光局、台灣觀巴、退輔會國家農場、外交部領事局、教育部體育署、各縣市政府觀光局…等。

樂遊臺灣區

國際觀光飯店、星級旅館、渡假村、溫泉旅館、特色民宿、全台主題樂園、休閒農場、國內交通票券、餐券、國內旅遊套裝行程、離島假期、類國內主題旅遊：親子、文化體驗、生態…等。

兩岸觀光區

大陸各省市旅遊推廣單位、各省市主題旅遊區、團體行、自由行，包含：各著名景點、飯店及當地旅行社各種套裝行程。

旅遊用品區

租車、旅遊工具書、行李箱、背包、各式收納、旅行用品、WIFI分享器…等。

觀光伴手禮區

地方特色伴手禮、觀光特產、人氣名店、團購美食、節慶禮盒、各類食品飲品…等。

戶外休閒用品區

露營用品、爬山健行用具、戶外攝影設備、防曬用品、戶外服飾、戶外廚具、水上用具設備、照明設備、單車用具裝備、攀登攀岩裝備…等。

攤位規格與租金

攤位類型	攤位費用	優惠須知
特區(黃色區塊)	每格70,000元	108年9月30日前 早鳥訂位 8折優惠
A區(粉紅區塊)	每格60,000元	
D區(藍色區塊)	每格55,000元	

註：以上攤位費含基本隔間及稅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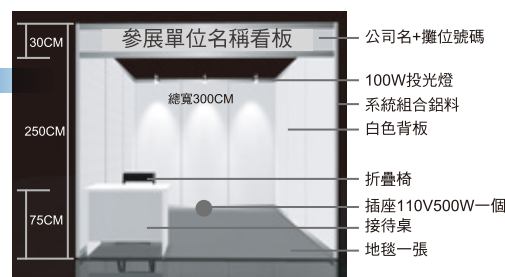
取消與退費

- 凡已報名繳交費用完成報名手續後，如因故欲退展者，需以書面向大會提出正式申請。
- 於108年9月30日前提出申請者，按攤位費用酌退50%，費用於展後退還。於108年10月1日起申請者，恕不退費，該項費用將充作本展宣傳推廣之經費。

基本攤位 裝潢設備圖

標準攤位/每格含：

- 基本攤位3Mx3M
- 插座(110V500W)1個
- 地毯1張
- 公司招牌1組
- 接待桌椅各1張
- 投射燈3盞
- 電箱另外租借



參展資格

一、國內外旅遊機構、航空公司、旅行社、飯店、渡假村、民宿、主題樂園、遊輪、鐵路及公路客運、租車公司、旅遊雜誌刊物出版社及其他旅遊合法相關產業等。

二、定型化契約：

- (1)如欲於展期中銷售旅館業禮券(住宿券、泡湯券、餐券)等，需符合「觀光旅館業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之相關規定。非旅館業禮券，亦應符合消保法有關之應記載與不得記載事項之規定。旅行業依規定不得發行禮券；亦不得代銷售非旅行業所發行之會員卡或折扣卡。
- (2)交通部觀光局2010/1/14規定，嗣後觀光旅館業禮券之發行人僅限觀光旅館業之業者，以避免禮券發行人與提供服務業者不一致，而衍生糾紛；另外業者如將禮券委託第三人銷售，應於禮券記載發行單位(發行此券之店家)與委託銷售第三方機構、委託銷售期限及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備查之文號，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 (3)謝絕被消保會或地方政府消保官及消基會指名之問題廠商參展，相關法規請至交通部觀光局網站(www.taiwan.net.tw)查詢。

報名方式

一、付款方式

(匯款後憑證請傳真至主辦單位，並來電確認)

報名聯絡方式 參展費用付款方式	主辦單位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上聯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地址	高雄市801前金區市申一路167號5樓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550號4樓
	電話	(07)2413881 傳真：(07)2010539	(02)27597167 傳真：(02)27596067
	承辦業務	鍾玉清	
	支票抬頭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票期請押108.10.30)	上聯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票期請押108.10.30)
	銀行匯款戶名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上聯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銀行	高雄銀行前金分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世貿分行
	銀行代碼	0162025	0110439
	帳號	202210058399	43102000010529

二、選位協調會約開展日前二個月召開，正確地點及時間主辦單位擇期以書面通知。

三、協調會當日，未完成報名手續及繳費之廠商，不得圈選攤位，現場亦不接受臨時增減攤位。

四、圈選攤位優先順序及規定：(1)攤位數多者優先選位。(2)攤位數相同時，先完成全額繳費者優先選位。

(3)攤位數及繳費時間皆相同時，先報名者優先選位。(4)以上皆相同者則以抽籤決定選位順序。

五、主辦單位如因事實需要時，保有攤位、產品區異動權及刪減廠商攤位數之權力，參展廠商不得異議。

◆一般事項

- 1.一份報名表只限填一個報名單位，不得合併報名。
- 2.參展廠商所租攤位，不得私自分租轉讓或非以報名時申請之公司名稱(包括贊助廠商名稱)參加展出。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得立即收回轉讓之攤位，停止非報名廠商繼續展出。
- 3.高雄市旅行公會冬季國際旅展於108年9月30日前提出退展申請者，按攤位費用酌退50%，費用於旅展結束後退還。108年10月1日起申請者，恕不退費。
- 4.參展廠商所展示之產品，必須與本展主題有關，否則不得展出。如有濫報報名進場展出者，一經發現除立即停止其展出外，所繳納之參展費用概不退還。
- 5.為配合政府查禁仿冒措施，本展覽會嚴禁陳列產地標示不實、仿冒商標或侵犯他人專利或著作權之展品。參展廠商如明知其參展產品業經判決確定有標示不實或侵害商標、專利或著作權之情事，而仍予以陳列時，一經發覺，主辦單位除立即停止其全部產品之展出及沒收其所繳參展費用。凡於參展前或參展期間發生侵害商標、專利或著作權糾紛而涉訟中之產品，主辦單位一律禁止其展出，參展廠商不得異議。主辦單位如因此牽連涉訟或受有其他損害，該參展廠商並須負一切賠償責任。
- 6.主辦單位保留變更展出日期及地點之權，如因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而須變更展覽日期或地點，主辦單位已收之費用概不退還，亦不負其他賠償責任。
- 7.主辦單位有權視展場容納狀況酌減商攤位面積或攤位數。
- 8.為落實節能減碳政策，請儘量使用節能省電燈泡。
- 9.參展廠商在展覽期間因示範、操作展品而產生煙霧、廢氣、灰塵、惡臭及刺激性氣體與揮發性有機化學溶劑汙染物等，需自備汙染處理設備，立即妥善處理，不得影響附近攤位及現場展出，否則主辦單位得禁止該廠商現場示範操作或立即終止展出。
- 10.攤位之展品、裝潢材料及廢棄物應在出場期限前全部清除完畢並運離展場。
- 11.展出之產品如不願讓參觀者拍照或錄影，請自行加設「請勿拍照」或「請勿攝錄影」中英文標示牌，惟對持有主辦單位所發記者證(PRESS)者，請儘量配合以利宣傳工作之進行。
- 12.攤位之展品、裝潢材料及廢棄物應在出場期限前全部清除完畢並運離展場。
- 13.展出期間參展廠商未經主辦單位同意不得提前收拾或撤離會場。
- 14.定型化契約：
 - (1)如欲於展期中銷售旅館業禮券(住宿券、泡湯券、餐券)等，需符合「觀光旅館業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之相關規定。非旅館業禮券，亦應符合消保法有關之應記載與不得記載事項之規定。旅行業依規定不得發行禮券；亦不得代銷售非旅行業所發行之會員卡或折扣卡。
 - (2)交通部觀光局2010/1/14規定，嗣後觀光旅館業禮券之發行人僅限觀光旅館業之業者，以避免禮券發行人與提供服務業者不一致，而衍生糾紛；另外業者如將禮券委託第三人銷售，應於禮券記載發行單位(發行此券之店家)與委託銷售第三方機構、委託銷售期限及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備查之文號，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 (3)謝絕被消保會或地方政府消保官及消基會指名之問題廠商參展。

◆展覽場秩序

- 1.參展廠商在展覽期間音量不得超過75分貝，如於展覽期間欲使用大型音響、喇叭或大聲公，需向主辦單位登記申請，經審核通過者方可使用。
- 2.展覽期間欲使用明火設備，依各館方規範辦理，請逕洽主辦單位登記辦理申請。
- 3.參展廠商之展示範圍僅限於各自攤位內，不得在攤位以外地區如公共設施、走道或牆柱上陳列商品或張貼任何宣傳物品或分發型錄、出版品、紀念品等宣傳資料。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得強制清除。
- 4.凡易爆、易燃及其他危險物品、違禁品禁止攜入展場；如經發現，主辦單位得強制予以搬離展場，由參展廠商負擔一切費用及責任。
- 5.展覽期間(含進出場)，參展廠商如因債務、個人恩怨或其他私人糾紛，導致他人至其攤位或展場內外鬧事或進行抗議，因而影響展覽之秩序或形象，而該參展廠商又不能有效處理時，主辦單位有權終止其展出，所繳費用概不退還；主辦單位如因此牽連涉訟或受有其他損害，該參展廠商並須負一切賠償責任。
- 6.安全及保險：
 - (1)參展廠商應於事前估算耗電量，其估算值超出基本供電量則應向主辦單位指定之裝潢公司提出申請，未申請者如因超負荷使用而致會場電源故障、中斷，參展廠商須負一切損害賠償責任。
 - (2)展覽期間(包括展前佈置及展後拆除期間)主辦單位管理人員負責管制展場出入口，維持人員及展品進出展場公共秩序，惟參展廠商對其展品、裝潢物料及工程設施均應自行派人照料，貴重展(物)品請自行投保並聘僱警衛加強保全，如有遺失或毀損，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 (3)參展廠商自展品及裝潢品運至展場起，至展覽結束運離展場止，必須自行投保火險、竊盜險、水漬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包括天然災害附加險，如颱風、地震、洪水、豪雨及其他天然災害等)；任何展品及裝潢品於上述期間在展出場地遺失或毀損，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 (4)參展廠商攤位上之設施、物品及展覽品在展覽期間(包括展前佈置及展後拆除期間)因設置、操作、保養或管理不當或疏忽致其工作人員或第三人遭受傷亡或財物損失，應由引起傷亡損失事故之參展廠商自負一切賠償及法律責任。
 - (5)參展廠商應於進場第二天下午2時至大會服務台領取識別證，展出期間必須佩帶方得進出展場。
 - (6)除主辦單位外，任何人不得於公共區域散發傳單、推廣活動或置放物品。

◆違規處理

參展廠商如違反以上規定，經主辦單位勸告無效或情況急迫無從勸告時，主辦單位將立即停止水、電之供應及採停止展出之措施。

◆注意事項

- 針對高雄場次，本企劃書所定攤位費用不包含場地供電端至攤位內之電力佈線及器材費用。
- 本企劃書所載展覽名稱及內容均屬「預計、規劃」之性質，其具體之展覽名稱、內容、廣告及宣傳之名稱及展區規劃等細節，將視實際招商之情況，予以調整。
- 參展廠商同意所提供之圖片及文字資料，均擁有著作權或已取得合法授權提供給主辦單位廣告宣傳使用，主辦單位得作適當之修改及整理。
- 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之。

2019 高雄市旅行公會
11/ 29 五 ▶ 12/ 2 一

冬季國際旅展

參展報名表

公 司 名 稱			發票抬頭				
展 場 招 牌 名 稱			統一編號				
負 責 人			網 址				
地 址							
承辦人/聯絡方式	姓 名		職 稱				
	電 話		分 機	手 機			
	E-mail		傳 真				
攤 位 類 型	最 低 承 租		攤 位 費 用		優惠需知	承租攤位	
	攤位	面積					
標 準 攤 位	1	9平方公尺	特區 黃色區塊	每格70,000元	早鳥訂位 8折優惠	格	元
			A區 粉色區塊	每格60,000元		格	元
			B區 藍色區塊	每格55,000元		格	元
上述攤位費皆含稅含基本隔間						參展總金額	元

※舞台燈光音響設立需4格攤位以上方得申請，舞台搭建需內縮1.5米。

※音量不得大於75分貝且必須使用短波音響設備。

參 展 性 質 ☐ 縣市政府區 ☐ 海外旅遊區 ☐ 樂遊台灣區 ☐ 旅遊用品區

參
展
切
結
書

- 1.本報名表一經簽章，視同正式合約
- 2.本報名表所填具之資料及金額均經報名單位確認無誤(請勿塗改)
- 3.本公司已詳讀且承諾遵守本展<參展一般規定>、<參展資格>上所列各項條文，且不得合併其他相關業者參展並有販售行為，如有違反情事，本公司願依規定退展辦理，絕無異議。
- 4.參展廠商同意所提供之圖片及文字資料，均擁有著作權或已取得合法授權提供給主辦單位廣告宣傳使用，主辦單位得作適當之修改及整理。

公司用印

負責人用印

填表人：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報 名 專 線

☐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 07-241-3881
 ☎ 07-201-0539

☐ 上聯國際展覽有限公司
 ☎ 02-2759-7167 ☎ (07)331-0188
 ☎ 02-2759-6067 ☎ (07)331-0877

大會經辦人

行動電話

北館

南館S1出入口

